



Overseas Direct Investment

ODI 境外投资备案

Professional Consulting Provider From Singapore

FUTURE IMMIGRATION PTE. LTD.

Level 37, Ocean Financial Centre, 10 Collyer Quay, Raffles Place, Singapore(049315)

Tel:+65 96532545



目录

CONTENTS

01

项目介绍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02

服务流程 & 示例

Service Process & Example

03

项目发展规划

ODI Development Planning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项目介绍

Professional Consulting Provider From Singapore

FUTURE IMMIGRATION PTE. LTD.

第一部分



项目介绍 – ODI简要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ODI, 英文全称为 Overseas Direct Investment 即境外直接投资指国内企业、团体在经过相关部门的核准后、通过新设并购、参股等方式在境外直接投资，以控制境外企业的经营管理权为核心目的的投资行为。通俗一点的讲，只要涉及直接或间接获得境外公司的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等，就需要进行境外投资(ODI)备案。而境内企业实行境外投资路径上设置的空壳公司或境外企业开展的二次投资行为，则不需要进行ODI备案。

以下业务则需要备案：

- 成立海外公司展开业务
- 海外税筹
- 跨境电商
- 4年以前有投资未办证书
- 跨境合作
- 海外上市 (红筹, VIE架构搭建/BVI投资等, 跨境加上商会)

项目介绍 – ODI境外投资概念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境外投资，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企业(以下简称“企业”)通过新设、并购及其他方式在境外拥有非金融企业或取得既有非金融企业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及其他权益的行为



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 商务部令 2014年第3号

发改委《企业境外投资管理办法》
-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今2017年第11号

- 第二条:本办法所称境外投资，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企业(以下简称“投资主体”)直接或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以投入资产、权益或提供融资、担保等方式，获得境外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及其他相关权益的投资活动。



项目介绍 – ODI核准或备案申报部门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申请企业规模	中央企业	地方企业
投资额 < 3亿美金	报国家发改委备案	省级发改委备案
3亿美金 ≤ 投资额 < 10亿美金		由省级发改委转报国家发改委备案
投资额 ≥ 10亿美金	报国家发改委核准	由省级发改委转报国家发改委核准
敏感项目	不分投资额，不分企业类型均报国家发改委核准	

ODI监管体系涉及到不同的监管部门，目前境内机构境外投资主要涉及三个部门的备案核准，即国家发展改革部门（简称“发改委”）、国家商务主管部门（简称“商务部”）以及国家外汇主管部门，不同监管部门从不同角度对境外投资的活动设定相对应的监管要求，这些共同构建了ODI的法律框架体系。

项目介绍 – 敏感国家地区&行业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境外投资方向—敏感国家和地区

ODI方向指引



境外投资方向—敏感行业

发改委标准

武器装备的研制生产维修 跨境水资源开发利用

新闻传媒



国务院标准



酒店

房地产

体育俱乐部

影城

娱乐业

商务部标准

在境外设立无具体实业项目的股权投资基金或投资平台

影响一国（地区）以上利益的行业
商务部标准：指涉及出口中华人民共和国限制出口的产品和技术的行业、



项目介绍 – ODI申报流程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申报前准备

境内投资主体内部决策

境外直接投资前期费用登记

发改委申报

根据项目金额，企业规模以
及是否涉及敏感行业报送给

国家或省级发改委备案或审

批

商务部申报

商务部对外投资备案、核
准申报信息统一汇总
境外再投资备案

外管局登记

银行代为履行“展业三原则”，
已获取境外投资备案证书的
企业，可直接至银行办理相
应的对外支付手续

驻外使馆斐记

中国驻外(各国)使馆经商
处室报到登记

项目介绍 – 联合申报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商务部

商务部[2014]3号

第十四条 两个以上企业共同开展境外投资的，应当由相对大股东在征求其他投资方书面同意后办理备案或申请核准。如果各方持股比例相等，应当协商后由一方办理备案或申请核准，如投资方不属同一行政区域，负责办理备案或核准的商务部或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应当将备案或核准结果告知其他投资方所在地商务主管部门

发改委

发改委[2017]11号

第十六条 两个以上投资主体共同开展的项目，应当由投资额较大一方在征求其他投资方书面同意后提出核准、备案申请。如各方投资额相等，应当协商后由一方提出核准、备案申请

多投资人
联合申报

项目介绍 – ODI材料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境外被投资主体 & 境外最终投资主体

- 境外公司拟定中英文名称，注册资本，经营范围
- 投资额
- 投资目的地
- 投资标的
- 投资用途
- 海外商业计划书(如有)

补充材料

- 未来现金流预测及盈亏平衡点分析

境内投资主体

- 营业执照
- 所需资料
- 公司章程
- 企业征信报告及实际控制人的个人征信报告(如在天津申报);
- 近三年审计报告及最新一期财务报表(成立未满年, 需提供母公司审计报告及最新一期财务报表)
- 境内投资主体股权架构(有融编制)
- 资金证明(存款证明、资信证明等)-前期可不提供, 存款证明金额需大于等于ODI备案金额:
- 资金来源说明(有融编制),
- 资金使用情况说明(有融编制)

如涉及并购, 还需准备以下材料

- 股权投资协议/收购意向书,
- 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法律尽调报告+财务尽调报告
- (英文版需提供翻译件);
- 估值依据说明(需证明收购对价的合理性)
- 标的公司的营业执照及公司章程需提供翻译件)
- 标的公司股东个人证件(股东为自然人)
- 标的公司股东营业执照(股东为企业法人)

以上为新项目或备案所需资料，在审核境外投资真实性过程中，如发改委和商务局提出进一步补充相关资料，将另行通知。申报材料以中文文本递交给上述部门，如申报资料是根据外文翻译而来，应同时附上原文资料



项目介绍 – ODI材料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发改委

- 境外投资项目备案申请表(系统生成)
- 投资主体注册查记证明文件
- 追溯至最终实际控制人的投资主体股权架构
- 最新经审计的投资主体财务报表
- 投资主体投资决策文件
- 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协议或类似文件
- 证明投资资金来源真实合规的支持性文件
- 境外投资真实性承诺书

商务局

- 境外投资项目备案表(系统生成)
- 对外投资设立企业或并购的章程(合同、协议)
- 董事会决议或出资决议
- 前期工作落实情况说明, 包括:
- 尽职调查(仅并购类、收购类提供)
- 可行性研究报告
- 投资资金来源情况的说明
- 投资环境分析评价
- 境外并购事项前期报告表
- 境外投资真实性承诺书

银行

- 《境外直接投资外汇要记业务申报表》
- 营业执照(多个境内机构共同实施一项境外直接投资的, 应提交各境内机构的营业执照)
- 发改委出具的核准文件或备案通知书;
- 非金融企业境外投资提供商务主管部门办法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金融机构境外投资提供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对该项投资的批准文件或无异议函
- 境外投资资金来源证明、资金使用计划和董事会决议《或合伙人决议》、合同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 外国投资者以境外股权并购境内公司导致境内公司或其股东持有境外公司股权的, 另需提供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备案回执》和加注的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执照
- 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

以上为新项目或备案所需资料, 在审核境外投资真实性过程中, 如发改委和商务局提出进一步补充相关资料, 将另行通知。申报材料以中文文本递交给上述部门, 如申报资料是根据外文翻译而来, 应同时附上原文资料

项目介绍 – 需要ODI备案的企业

Introduction of Oversea Direct Investment

- | 获得境外土地所有权、使用权等权益；获得境外自然资源勘探、开发特许权等权益；获得境外基础设施所有权、经营管理权等权益；
- | 通过协议、信托等方式控制境外企业或资产；
- | 新建境外企业或向既有境外企业增加投资；
- | 获得境外企业或资产所有权、经营管理权等权益；
- | 新建或改扩建境外固定资产；





Service Process & Example

服务流程 & 示例

Professional Consulting Provider From Singapore

FUTURE IMMIGRATION PTE. LTD.

第二部分



服务流程

Service Process & Example

- 01
- »»»
- 02
- »»»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准备收集申请企业相关资料

申请企业

编制两部委所需企业申请备案资料

FUTURE IMMIGRATION

申请资料准确性并盖章

申请企业

报送发改委和商务局

FUTURE IMMIGRATION FUTURE IMMIGRATION

回答两部委提出问题并整改资料

领取两部委备案证书

申请企业

银行外汇登记

申请企业

资料搜集整理编写时长:14-24个工作日
(视企业资料准备时间和正确性决定)

两部委审批时长:30-40个工作日
(各地两部委审批时长不同,以项目备案所在地实际情况为准)

银行外汇登记-付汇时长:10-14个工作日

申请报告大纲示例

Service Process & Example



- | | |
|---|--|
| <p>第一章 投争主体情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基本信息二、经营情况三、股权结构四、信用情况 <p>第二章 投资目的地概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一节 投资目的地第二节 投资目的地的投资环境情况 <p>第三章 项目背景情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一节 必要性<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并购背景二、必要性第二节 前期工作<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尽职调查二、可行性研究三、对外谈判四、投资决策第三节 审批情况 <p>第四章 项目主要内容和规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一节 被并购企业概况<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公司概况二、股权结构三、经营情况 <p>第五章 项目投资方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一节 投资方案第二节 投资额及其构成第三节 中方投资额资金用途和计划说明书第四节 项目财务评价 <p>第六章 项目主要风险和防范应对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一节 风险分析第二节 风险防范措施 <p>第七章 项目对我国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影响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项目对行业的影响二、项目对宏观经济的影响三、项目对我国与有关国家关系的影响四、项目是否涉及威胁国家利益和安全的情形 <p>第八章 其他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开展项目的下一步工作计划二、希望国家依法给予协助的事项三、投资主体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附件 | <p>第二章 并购方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并购背景二、并购交易方三、并购范围四、股权估值五、股权变化六、并购流程 <p>第五章 项目投资方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一节 投资方案第二节 投资额及其构成第三节 中方投资额资金用途和计划说明书第四节 项目财务评价 <p>第六章 项目主要风险和防范应对措施</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第一节 风险分析第二节 风险防范措施 <p>第七章 项目对我国国家利益和国家安全的影响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项目对行业的影响二、项目对宏观经济的影响三、项目对我国与有关国家关系的影响四、项目是否涉及威胁国家利益和安全的情形 <p>第八章 其他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一、开展项目的下一步工作计划二、希望国家依法给予协助的事项三、投资主体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附件 |
|---|--|

申请报告大纲示例

Service Process & Example



- 第一章 项目概述
- 第二章 投资主体简介
- 第一节 投资方基本情况
- 第二节 企业经营情况
- 第三节 股权结构
- 第三章 收购目标与收购方案
- 第一节 收购目标简介
- 第二节 收购方案
- 第三节 收购后的管理层安排
- 第四章 项目实施背景及可行性
- 第一节 项目实施背景
- 第二节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 第五章 项目市场分析
- 第一节 大理石矿业背景综述
- 第二节 大理石矿业发展概括
- 第三节 大理石矿业上下游发展现状
- 第五节 大理石矿业竞争格局
- 第六节 大理石矿业发展趋势
- 第六章 全球及目标国项目市场分析
- 第一节 全球项目市场分析
- 第二节 目标国项目市场分析
- 第七章 项目投资估算及财务评价
- 第一节 投资估算依据
- 第二节 投资总额及来源
- 第三节 项目财务评价
- 第四节 财务评价结论
- 第八章 项目风险分析及对策
- 第一节 风险分析
- 第二节 风险防范措施
- 第九章 项目结论

申请报告大纲示例

Service Process & Example



- 第一章 巴基斯坦简介及政治社会文化环境
 - 第一节 巴基斯坦简介
 - 第二节 政治环境
 - 第三节 社会文化环境
- 第二章 巴基斯坦对外投资吸引力
 - 第一节 巴基斯坦经济环境分析
 - 第二节 巴基斯坦国内市场
 - 第三节 巴基斯坦的基础设施
 - 第四节 巴基斯坦的对外经贸关系
 - 第五节 巴基斯坦金融环境
 - 第六节 巴基斯坦证券市场
 - 第七节 巴基斯坦的商务成本
- 第三章 巴基斯坦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
 - 第一节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
 - 第二节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规定
 - 第三节 巴基斯坦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
 - 第四节 巴基斯坦对外国投资优惠
 - 第五节 特殊经济区域规定
- 第六节 巴基斯坦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
- 第七节 巴基斯坦对土地/林地的规定
- 第八节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规定
- 第九节 对环境保护的法律规定
- 第十节 巴基斯坦反对商业贿赂的规定
- 第十二节 巴基斯坦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规定
- 第十二节 巴基斯坦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的保护政策
- 第十三节 巴基斯坦关于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 第十四节 巴基斯坦商务纠纷的解决途径
- 第十五节 巴基斯坦与投资相关的主要法律
- 第四章 巴基斯坦投资注册企业的规定
 - 第一节 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完成的手续
 - 第二节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
 - 第三节 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 第四节 企业在巴基斯坦报税的相关手续
 - 第五节 赴巴基斯坦的工作准证办理
 - 第六节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
- 第五章 中国企业赴巴基斯坦开展投资合作注



ODI Development Planning

项目发展规划

Professional Consulting Provider From Singapore

FUTURE IMMIGRATION PTE. LTD.

第三部分

项目发展计划

ODI development Planning

商务部

第二十五条企业投资的境外企业开展境外再投资，在完成境外法律手续后，企业应当向商务主管部门报告。涉及中央企业的，中央企业通过“管理系统”填报相关信息，打印《境外中资企业再投资报告表》(以下简称《再投资报告表》，样式见附件4)并加盖印章后报商务部；涉及地方企业的，地方企业通过“管理系统”填报相关信息，打印《再投资报告表》并加盖印章后报省级商务主管部门。

申报时间：先开展境外投资，在完成相关法律手续后再申报

再投资报告主体：向谁备案就向谁报告

资金来源限制：通过境外投资利润或融资所得进行的投资才称之为境外再投资

发改委

第四十二条投资主体通过其控制的境外企业开展大额非敏感类项目的，投资主体应当在项目实施前通过网络系统提交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将有关信息告知国家发展改革委。投资主体提交的大额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内容不完整的，国家发展改革委应当在收到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告知投资主体需要补正的内容。逾期不告知的，视作内容完整。大额非敏感类项目(中方投资额3亿美元及以上的非敏感类项目)情况报告表格式文本由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

申报时间：项目实施前

报告主体：国家发改委(无最初的项目是在地方发改委/国家发改委)

资金限制：仅限中方投资额3亿美元以上的非敏感类项目(3亿美元以下的境外再投资无需报告，若是敏感类则需核准)

项目发展计划

ODI development Planning

境外新设公司



境外并购公司

ODI备案申请条件:

1. 符合“境外投资”定义：

境内企业通过新设、并购及其他方式在境外拥有非金融企业或取得非金融企业的所有权、控制权，经营管理权及其他权益的行为：

2. 主体和成立时间要求：

主体需要为我国境内依法成立的企业，**成立满1年以上**因为成立时间不满一年的企业，无法提供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一般无法通过审批部门的核准或备案了

股东背景、资金来源、投资真实性要求：无法具体说明境内股东或合伙人背景、资金来源(例如自有资金、银行贷款、以募集资金等合规方式获取的资金)以及境外投资项目真实性的，很难通过审查

财务要求：最近一年独立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不能出现亏损;净资产回报率最好高于5%，同时资产负债率最好低于70%



免责声明

此处包含的幻灯片和信息仅用于推广目的，不应作为法律、税务或财务建议的依据。FUTURE IMMIGRATION PTE. LTD. 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或依赖于本幻灯片中列出的任何信息而遭受的任何直接、间接及/或结果性损失或损害(无论是财产还是非财产) 承担任何责任。

**Thank You
For Your Time**